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生态环境局本级及所属二级单位汇总)

2022 年 2 月 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为乌海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二）部门主要职责

① 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基本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乌海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拟定全市与环境保护有关的重大经济政策、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以及主体功能区划。

② 负责乌海市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乌海市境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区处理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和应急工作。协调解决各区间的环境污染纠纷。监督落实乌海市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流域和区域的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环保行政稽查工作。

③ 组织协调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组织实施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

证制度，督查、督办、核查各区、有关单位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的完成情况，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主要污染物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④ 负责提出乌海市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市政府规定的权限，审批、核准乌海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⑤ 承担乌海市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市人民政府委托，负责全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组织审查乌海市各类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照国家、自治区和乌海市有关分级审批规定，审批区域开发和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⑥ 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乌海市各类环境要素污染防治的制度并组织实施。牵头组织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全市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⑦ 指导、协调、监督乌海市生态保护工作。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生态环境建设、生态破坏恢复和生物技术环境安全。指导、协调、监督农（牧）区、矿区环境保护和各类自然保护区的环境保护工作。牵头负责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协

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⑧ 负责全市核设施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执行国家、自治区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的法规政策，拟订乌海市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核与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协调工作。监督管理核与辐射污染防治工作。

⑨ 负责乌海市环境统计、环境监测、环境质量分析预测和信息发布。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环境统计、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组织建设和管理乌海市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组织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估。

⑩ 负责乌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环境保护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工作。

(11) 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计划，推动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2)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我单位预算包括：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6 家，其中：

1、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为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内设机构 10 个，分别为办公室（宣传教育科），综合科，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废辐射与化学品监督管理科，审批科，科技与财务科，自然生态与监测管理科。截止 2021 年 12 月，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人员 32 人，在职实有人数 5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7 人（去世 1 人）。

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1 家，为乌海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 1 家，为乌海市生态环境监控监测中心。

4. 正科级派出机构 4 家，分别为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勃湾区分局、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乌达区分局、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南区分局、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低碳产业园区分局。

(二)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1. 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乌海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乌海市生态环境监控监测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勃湾区分局	正科级派出机构
4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乌达区分局	正科级派出机构
5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南区分局	正科级派出机构
6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低碳产业园区分局	正科级派出机构

2、局属单位具体工作职能和人员情况如下：

2022年，我部门（含本级）编制人数214人，在职实有人数199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69人。局属单位具体工作职能和人员情况如下：

(1) 乌海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该单位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在全市范围内依

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能。在职实有人数 92 人，离休 0 人，退休 8 人。

(2) 乌海市生态环境监控监测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环境质量（市区空气质量、河流断面）、自动监测数据及重点污染源（烟气、水质）在线数据的监控工作等。在职实有人数 33 人，离休 0 人，退休 25 人。

(3)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勃湾区分局，为正科级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承担辖区内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同时，承担海勃湾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为属地党委和政府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持。在职实有人数 5 人，离休 0 人，退休 14 人。

(4)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乌达区分局，为正科级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承担辖区内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同时，承担乌达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为属地党委和政府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持。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5)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南区分局，为正科级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开

展工作，承担辖区内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同时，承担海南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为属地党委和政府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持。在职实有人数6人，离休0人，退休14人。

(6)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低碳产业园区分局，为正科级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承担辖区内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同时，承担低碳产业园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在职实有人数3人，离休0人，退休0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收入预算3719.88万元，比2021年预算3533.72万元增加186.16万元，增长5.26%，增加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及局属单位增加部分项目支出预算。

2022年，支出预算3719.8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86.16万元，增长5.26%，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局属单位增加部分项目支出预算。

(一) 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3719.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19.88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3719.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5.88 万元，占比 83.5%；项目支出 614 万元，占比 16.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职工工资、环保业务费、聘用人员工资、环境监察及污染治理业务经费、执法运行经费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719.8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19.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35.7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8 万元。占总支出比 0.9%。主要用于工会经费。
2. 国防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3. 公共安全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4. 教育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5. 科学技术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90.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25万元。占总支出比 10.49%。主要用于支出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

8. 卫生健康类338.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73 万元。占总支出比 9.1%。主要用于支出职工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9. 节能环保类2748.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567.76增加 180.33 万元。占总支出比 73.8%。主要用于 “机构运转、职工工资、环保业务费、聘用人员工资、环境监察及污染治理业务经费、执法运行经费等” 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1. 农林水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2. 交通运输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4. 商业服务业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

类支出。

15. 金融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7. 住房保障类206.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7 万元。占总支出比 5.6%。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18. 粮油物资储备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20. 其他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原因为无此类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 36.3 万元减少 5.37 万元，减少 14.8%。本年预算 30.9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9.19 万元增加 23.79 万元，增长 124%。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 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未增减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人员。

公务接待费 4.36 万元，比上年预算 11.01 万元减少 6.65 万元，降低 60%，本年预算 4.3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05 万元增加 3.31 万元，增长 31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的原因为压缩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6.58 万元，比上年预算 25.29 万元增加 1.29 万元，增长 5.1%，本年预算 26.5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8.14 万元增加 8.44 万元，增长 46.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的原因为三区分局车辆老化，运维费增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44.18万元，比上年235.98万元增加8.2万元，上浮3.5%，主要原因是：2022年较2021年新增人员，职工工资基数上浮，工会经费、福利费、培训费按工资比例计提金额上涨。增加减少的明细如下表所示：

预算支出项目	预算支出金额（2022年） 万元	预算支出金额（2021年） 万元	本年比上年增加金额 （万元）
办公费	17.81	15.5	2.31
印刷费	1.00	1.75	-0.75
手续费	0.12	0.18	-0.06
水费	1.00	0.7	0.3
电费	0	1.5	-1.5

邮电费	2.06	1.34	0.72
差旅费	6.00	3.97	2.03
维修（护）费	4.02	5.08	-1.06
培训费	48.70	40.48	8.22
公务接待费	4.36	5.71	-1.35
委托业务费	1.50	2	-0.5
劳务费	0.50	0	0.5
工会经费	35.76	32.38	3.38
福利费	44.70	40.48	4.2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8	15.29	-8.71
其他交通费用	65.88	64.44	1.4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5.13	-0.93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5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1.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一）车辆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共有车辆 20 辆，比上年减少 34 辆，变动原因为有 4 辆为机构改革，交

回市公车办；有 30 辆为专用车辆，调拨给三区环卫局使用。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其他用车 13 辆，主要用于环境执法检查等公务工作。

(二) 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单价 2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套，总价值 513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三) 房屋情况

2021 年房屋建筑面积 8974.95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2170 平方米，业务用房 5300.71 平方米，其他用房 1504.24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 0 平方米。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2 个，公开绩效目标的项目 12 个，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614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

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景凤 联系电话：2888917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12 张表